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新活力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新活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58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运作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3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5年12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12月1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2月10日
转换卖出起始日	2025年12月10日
下属分级基金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新活力混合A 国投瑞银新活力混合C 国投瑞银新活力混合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584 001585 026929
涉及上市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简称)	是

1、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本次开放期时间为2025年12月10日至2025年12月16日,开放期内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转换申请。

2、本基金自2025年12月17日起进入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转换申请。

3、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国投瑞银新活力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每三个月开放一次,开放期为每年3月10日、6月10日、9月10日、12月10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若上述日期为非工作日,则开放期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开始。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非开放时间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本基金第31个封闭期为2025年9月17日起至2025年12月9日止。本基金第31次办理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开放期为2025年12月10日至2025年12月16日的5个工作日。自2025年12月17日起至2026年3月9日止,为本基金的第32个封闭期,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申购、赎回、转换业务时除外。开放期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载明。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以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请详见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3、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在销售机构网点首次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在不低于上述规定的金额下限的前提下,如基金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投资者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40%
100万元≤M<300万元	0.20%
M≥300万元	1000元/笔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30%
100万元≤M<300万元	0.10%
M≥300万元	100元/笔

投资人一天之内如果有多个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从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率仅为0.1%,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可详见本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

3.3 其他与申购的相关事项

(1)申购采用全额缴款方式,若申购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未全额到账则申购不成功,若申购成功或无效,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用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及其他销售机构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对基金销售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并履行必要的报备和信息披露手续。

(4)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可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本金退还给投资人。

销售机构对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申请。申购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申请及申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4、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人赎回各类基金份额,单笔最低赎回份额为0.01份,账户最低保留份额为0份。在不低于上述规定的基金份额下限的前提下,如基金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涉及上述规则的业务时,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或转换。

6、基金转换

6.1 直销机构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18楼

电话:(0755)83575993 83575994

传真:(0755)82904048

联系人:马征、李沫

客户服务电话:400-880-6868,0755-83160000

公司网站:www.ubssdc.com

6.2 非直销机构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北京汇成金服有限公司

(4)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海大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和信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北京度小满金融有限公司

(8)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上海海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2)蚂蚁财富(原余额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3)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1)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中合资本有限公司

(25)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26)深证众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7)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9)上海华信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汇付天下(上海)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31)若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2)中银保险有限公司

(33)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6)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上海联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1)上海万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2)广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3)北京京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4)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8)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7)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4)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7)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